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长辞职情况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6月6日收到董事长贾齐正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年龄的原因，贾齐正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和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贾齐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贾齐正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贾齐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8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7.33%，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辞职后，贾齐正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自愿锁定股份等相关承诺，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贾齐正先生的辞职进行了核查，认为贾齐正先生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同意贾齐正先生在任期内辞去上述职务，对其辞职原因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完成新任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及战略和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的补选工作。

贾齐正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了各项职责，为公司生

产经营、战略发展、规范治理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贾齐正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给予高度的评价，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 1、贾齐正辞职报告
- 2、独立董事关于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7日